

佛光大藏經

法華藏

· 經

部

妙法蓮華經
正法華經

佛光山宗務委員會印行

佛光大藏經

法華藏·經部

妙法蓮華經
正法華經

監修

星雲大師

佛光大藏經編修委員會

二〇〇九年四月初版

有版權·請勿翻印

發行人

佛光山宗務委員會

發行人

慈惠法師(張優理)

出版者

佛光出版社

高雄縣大樹鄉興田村興田路一六—七號

電話(〇七)六五六四〇三八

流通處

佛光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台北縣三重市三和路三段一一七號

電話(〇二)二九八〇〇二六〇#三三五

傳真:(〇二)二九八一〇一一九

E-mail:fgpe@eqp.fgs.org.tw

佛光書局

台北縣永和市中正路四四六號

電話(〇二)二九二二二七四八

台北縣三重市三和路三段一一七號

電話(〇二)二九八四九五二三

宜蘭市中山路三段二五七號

電話(〇三)三三〇三三三#二〇九

高雄市前金區賢中街二七號

電話(〇七)二七二八六四九

法律顧問

舒建中 毛英富律師

郵政劃撥第〇〇四五六三五一五號

行政院新聞局出版事業登記證局版台業字第一五二四號

如有缺頁或裝訂錯誤，請寄回本社更換

《佛光大藏經》編修緣起

夫佛法者，自內容教義觀之，固有其根本上不變之價值；然若於研究信解論之，則應有契合時代之方法與權巧，方能古今融會貫通也。

基於此一原因，吾人期盼此願望之實現，故於民國五十六年（一九六七年）佛光山開山以來，即未嘗一日稍怠，朝此目標邁進。其中《佛光大藏經》之編印付梓，乃在此機緣下誕生於世矣。

我如來一代時教，自漢時東來中土，歷朝大德，譯著典籍，代有所出。宋元明清各版藏經之蒐集編印，既保存聖言經教，亦提供為學者研究與發揚之據也。然各版所刊，未將三藏分段標點，致令今人望經興嘆，既感佛典深奧，非初學之所能解，且編排古板，雖信學有心，奈苦鑽而莫能入。佛光山諸有志者，有鑒於此，乃於民國六十六年（一九七七年）成立「佛光大藏經編修委員會」，以星雲主其事，集學者數十人，經年累月，採各版藏經，冀望作文字之校

勘、全經之考訂，以及經文之分段、逐句之標點，甚而名相之釋義、經題之解說，並有經後之索引、諸家之專文，吾人本懷，乃期編纂一部現代人人能讀，讀而易解，解而能信，信而易行之佛教聖典，唯其如此，方能助長佛法之延續與流傳也。

《佛光大藏經》之編纂新修，擬分以下類別：

- | | | | |
|----------|----------|----------|----------|
| (1) 阿含藏 | (2) 般若藏 | (3) 禪藏 | (4) 淨土藏 |
| (5) 法華藏 | (6) 華嚴藏 | (7) 唯識藏 | (8) 秘密藏 |
| (9) 聲聞藏 | (10) 律藏 | (11) 本緣藏 | (12) 史傳藏 |
| (13) 圖像藏 | (14) 儀誌藏 | (15) 藝文藏 | (16) 雜藏 |

自清代集《龍藏》三百餘年來，今有此修藏之舉，星雲等不自量力，為我中華文化，續佛慧命，點無盡之燈，開般若之華，讓佛光普照寰宇，使法水長流九州。今以愚誠，祈各方大德襄之、教之！不勝馨香企盼之至！

佛曆二五二七年（一九八三年）八月 星雲序於佛光山

凡 例

一·《法華藏》係參考各版藏經及近代著述，收錄《法華經》及與其相關之經典、注釋、研究、傳記、感應等，分為「經部」、「注疏部」、「著述部」、「纂集部」，加以標點斷句，校勘注解，並重新編排。其他未收錄於《法華藏》加以點校之相關典籍，則以「提要」方式，提供簡要資料線索，供研究者參考。

二·本會重新編整之《妙法蓮華經》，係以號稱精本之《高麗大藏經》為底本，再對勘《磧砂藏》、《乾隆藏》、《大正藏》，異同並比，互補遺闕。

三·本會重新編整之《正法華經》，係以號稱精本之《高麗大藏經》為底本，再對勘《磧砂藏》，異同並比，互補遺闕。

四·本書所據以為底本之《高麗大藏經》，其字體原係古刻版字，為配合現代電腦排版字體，在不害字義之原則下，直接將其改為現代通行字，而不加校勘說明。

五·書中文字疑有訛誤，而無他版藏經或其他典籍可供對校、參考者，則採保留原

字，並作「疑當作某字」之校勘記。

六．本書之整編採取新式標點與分段，將全書之文義標示清晰。文中所用之符號計有：「，、：。．．．！？」「『』」「◇」「△」等十二種。

七．校勘記中所提及之「磧砂本」係指宋版《磧砂大藏經》，「清藏本」指清版《乾隆大藏經》，「大正本」指日版《大正新修大藏經》。

八．本書之校勘以卷為單位。文中校勘號碼列於所校勘之詞或字下。同一校勘字，若於同一卷出現多次者，僅在初次出現時作校勘記，並於校勘之號碼上冠一「*」記號，其餘各字不再累篇贅注，僅於該字右上角標上「*」，表示同前。

九．本書之注解以卷為單位。文中注解號碼列於所注解之詞或字下。

一〇．書中特殊之佛學術語、艱澀詞句等，均根據各類辭書加以注解。

一一．本書採用雙頁注，凡有校勘、注解，在同一面就可以找到。

一二．於《法華藏》之後，附有全部《法華藏》之索引一冊，其內容收錄人名、地名、物名、經名、術語、法數等等。

目錄

一・星雲大師序	一
二・凡例	一
三・妙法蓮華經題解	一
妙法蓮華經（七卷）	一
姚秦・鳩摩羅什譯	一
卷第一	
序品第一	一一
方便品第二	二四
卷第二	
譬喻品第三	四五

信解品第四	六五
-------	----

卷第三

藥草喻品第五	七五
授記品第六	八〇
化城喻品第七	八五

卷第四

五百弟子受記品第八	一〇五
授學無學人記品第九	一一二
法師品第十	一一六
見寶塔品第十一	一二三
提婆達多品第十二	一三一
勸持品第十三	一三六

卷第五

安樂行品第十四	一四一
從地踊出品第十五	一五一
如來壽量品第十六	一六〇
分別功德品第十七	一六六

卷第六

隨喜功德品第十八	一七五
法師功德品第十九	一七九
常不輕菩薩品第二十	一八九
如來神力品第二十一	一九三
囑累品第二十二	一九七
藥王菩薩本事品第二十三	一九八

卷第七

妙音菩薩品第二十四	二〇七
-----------	-----

觀世音菩薩普門品第二十五	二一三
陀羅尼品第二十六	二一九
妙莊嚴王本事品第二十七	二二三
普賢菩薩勸發品第二十八	二二八

四・正法華經題解	二三五
----------	-----

正法華經（十卷）	二三九
西晉・竺法護譯	

卷第一

光瑞品第一	二三九
善權品第二	二五六

卷第二

應時品第三	二七五
-------	-----

卷第三

信樂品第四……………二九九

藥草品第五……………三一

授聲聞決品第六……………三二二

卷第四

往古品第七……………三三一

卷第五

授五百弟子決品第八……………三五三

授阿難羅云決品第九……………三六四

卷第六

藥王如來品第十……………三七一

七寶塔品第十一……………三八三

勸說品第十二……………三九六

卷第七

安行品第十三	四〇一
菩薩從地踊出品第十四	四一一
如來現壽品第十五	四二一

卷第八

御福事品第十六	四三一
勸助品第十七	四四〇
歎法師品第十八	四四五

卷第九

常被輕慢品第十九	四五九
如來神足行品第二十	四六四
藥王菩薩品第二十一	四六八
妙吼菩薩品第二十二	四七六

卷第十

光世音普門品第二十三	四八五
摠持品第二十四	四八九
淨復淨王品第二十五	四九四
樂普賢品第二十六	五〇二
囑累品第二十七	五〇七

妙法蓮華經題解

一、名稱

《妙法蓮華經》，梵名Saddharma-puṇḍarīka sūtra。略稱《法華經》、《妙法華經》。妙法，意為所說教法微妙無上；蓮華經，比喻經典之潔白完美。因為蓮花出污泥而不染，妙法是本來清淨的，如同出污泥而不染之蓮花。又蓮花是花與實同時俱有，因此以花果同時之蓮花來譬喻妙法之因果不二。九界眾生以迷為因，佛界以悟為果。據法華十界各具十界之道理，佛界當中具有眾生界，眾生界當中具有佛界，從因中有果，果中有因，生佛不二，因果同時，猶如蓮花之花果同時顯現，故以蓮花為喻。又真如法性，生佛不二，唯以眾生妄想執著，不能顯露受用。佛陀乃以方便權巧誘化眾生，使去煩惱無明，而後再開權顯實，使眾生了知一一方便皆為趨向於無上之一佛乘；此一乘，即具足無量方便乘。迨一乘顯現，諸方便乘亦融，猶如白蓮花之花

落而蓮實即顯現。以有如是等義，故名《妙法蓮華經》。

二、內容結構

《妙法蓮華經》，凡七卷。後秦鳩摩羅什大師譯。為大乘佛教重要經典之一，全經主旨在「開權顯實」，令眾生開示悟入佛之知見。內容共計二十八品，即：〈序品〉、〈方便品〉、〈譬喻品〉、〈信解品〉、〈藥草喻品〉、〈授記品〉、〈化城喻品〉、〈五百弟子受記品〉、〈授學無學人記品〉、〈法師品〉、〈見寶塔品〉、〈提婆達多品〉、〈勸持品〉、〈安樂行品〉、〈從地踊出品〉、〈如來壽量品〉、〈分別功德品〉、〈隨喜功德品〉、〈法師功德品〉、〈常不輕菩薩品〉、〈如來神力品〉、〈囑累品〉、〈藥王菩薩本事品〉、〈妙音菩薩品〉、〈觀世音菩薩普門品〉、〈陀羅尼品〉、〈妙莊嚴王本事品〉、〈普賢菩薩勸發品〉。

據〈添品妙法蓮華經序〉載，羅什大師之譯本原為二十七品，即缺〈提婆達多品〉，亦無〈普門品〉長行後之重頌偈。齊武帝時，法獻法師在于闐國取得〈提婆達多

品」之梵本，永明年間由法意三藏於揚州瓦官寺譯出；〈普門品〉重頌偈則是周武帝時，由闍那崛多在益州龍淵寺譯出。後人將二者收入羅什大師譯本內，遂成今日通行本之二十八品。

《法華經》之二十八品，可分為本門與跡門：前十四品，乃釋尊垂跡之一切，可稱為跡門；後十四品，是依釋尊本地而說之本門。此中，跡門中之〈方便品〉、〈安樂品〉，本門中之〈壽量品〉、〈普門品〉，合稱為法華四要品。

三、特色與影響

唐代白樂天居士謂：「開示悟入諸佛知見，以了義度無邊，以圓教垂無窮，莫尊於《妙法蓮華經》，凡六萬九千五百字。」（見宋洪邁著《容齋隨筆》）可見《法華經》在一切經中占有相當重要的位置，其特色及影響如下：

1. 諸經之王：本經是經中之王，以顯示唯一佛乘故，以顯示唯一佛乘即具足無量方便乘故。因此，在佛教經典中，受持讀誦、書寫之盛，無過此經。如唐代道宣律師